**区商务委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第二批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支持资金项目的通知**

各镇、街道、区级公司：

根据《青浦区促进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》（青商发〔2020〕231号）文件精神，2021年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支持资金项目第二批申报工作于即日开始。请各单位认真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受理和咨询**

政策咨询、材料受理：区商务委外资外贸管理科

联系人：陆海云、钱希鸣

联系方式：69716509

地址：青浦区公园路100号332办公室

**二、申报资料（一式三份）**

详见附件1《青浦区促进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》（青商发〔2020〕231号）中所需书面申报材料。

**三、申报流程**

纸质申报和网络申报同时进行。

（一）纸质申报

详见附件1《青浦区促进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》（青商发〔2020〕231号）中申报流程。

  （二）网络申报

  http://cyfz.shqp.gov.cn/，企业首次登录请先注册，资格审核通过后，登录点击进入主管部门公布的项目申请链接，在线填写及上传资料。

**四、受理截止日期**

受理截止日期：2021年8月31日（星期二）。

附件：1.青浦区促进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

 2.青浦区促进利用外资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

青浦区商务委员会

2021年8月18日